



2011-2012 學年

學校發展津貼 (Capacity Enhancement Grant)、

教師專業準備津貼 (Teacher Professional Preparation Grant) 及

新高中課程支援津貼 (Enhanced Senior Secondary Curriculum Support Grant)

多元學習津貼 (DLG Grant)

統籌工作分項計劃書

2011-2012 學年學校關注事項

1. 關注新高中發展的情況，訂定有效策略，幫助老師及學生適應新高中。
2. 關顧學生身心靈發展，營造融洽和諧，嚴而有愛的健康校園。
3. 透過評鑑與數據分析，制訂及適時地調整教學策略，以提升學生在公開試的成績。

2011-2012 學年「學校發展津貼(CEG)」計劃書

開辦班級數目： 24

項目	關注重點	策略/工作	預期成果	時間表	所需資源	成功準則	評估方法	負責人
課程發展	擴闊學生的學習經驗/機會/選擇，以配合新高中教育多元化學習的目標	資助各學習領域或關鍵項目開辦增潤課程 拓展學生學習的廣度和深度； 協助處理學生學習能力差異的問題； 繼續提供應用學習課程及學額 以配合新高中教育多元化學習的目標和照顧學生的發展方向/學習興趣	擴闊學生的學習經驗/機會/選擇； 借助校外資源開辦課程 減輕教師的工作負擔； 不同課程能夠照顧學習能力差異較大的學生；	9/2011 至 8/2012, 為期 12 個月	(1) 資助各學習領域開辦增潤課程/訓練班：經費上限為 20,000 元 (補足多元學習津貼資優課程之需要) (2) 資助「其他學習經歷組」多元活動 經費上限為 10,000 元 。 (3) 資助學生參加「應用學習課程」(每一課程每年平均津貼費用 x 修讀人數) 「應用學習課程」(兩年課程之半數) Mode 1+2 中六：72,000 元 (~60 人) 中五：100,500 元 (~60 人) 共 172,500 元 (分類總額=202,500 元)	多元化課程成功擴闊學生的學習經驗/機會/選擇； 定期開辦足夠數目、有質素和切合學生需要的課程； 開辦課程與正規課程能互為補足； 學生願意/踴躍報讀有關課程；	本校有關工作計劃及其評鑑報告； 開辦課程的數目和學生參與人次；	(1) 教務委員會 資優教育組 (2) 陳楚雲 (3) 蔣佩儀

項目	關注重點	策略/工作	預期成果	時間表	所需資源	成功準則	評估方法	負責人
改善學生語文能力	提升學生語文能力, 特別是閱讀、書寫及說話能力; 加強英語溝通環境;	資助中、英文學習領域開辦增潤課程;	減輕教師推行各項語文學習的工作量; 增加學生對語文學習的認識和運用能力 特別是書寫和說話能力;	9/2011 至 8/2012, 為期 12 個月	(1) 資助開辦「閱讀關鍵項目」增潤課程 經費上限為 5,000 元。 (2) PIM 獻主會網絡外籍教師計劃 \$20,000 元 <i>(to be discussed with SMC)</i> (3) 資助開辦課後/暑期語文能力訓練班: 「英國語文教育學習範疇」 經費上限為 10,000 元 「中國語文教育學習範疇」 經費上限為 10,000 元 (補足中四及中五級多元學習津貼資優課程之需要) (分類總額=45,000 元)	開辦切合學生需要的課程; 開辦課程與正規課程能互為補足; 學生願意/踴躍報讀有關課程;	本校有關工作計劃及其評鑑報告; 開辦課程的數目、學生參與人次和表現;	(1) 圖書館管理員 (2) 劉詠儀 孫淑卿

項目	關注重點	策略/工作	預期成果	時間表	所需資源	成功準則	評估方法	負責人
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的學習需要	積極培養學生守時、專注學習、盡學生應有本份等良好學習習慣，以達學業成績進步之效；盡量利用校外資源；	透過增添駐校社工(助理社會工作人員)一名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服務；聘用合約「訓導及輔導助理」一名為期一學年，以便協助本校教師推行校本訓導/輔導工作；為中一至三級學生提供社會服務團體關顧服務(個人輔導、小組輔導、集體活動)；邀請校外團體為初中級別學生提供體藝學習和訓練活動；租用校外場地予課外活動組別使用 以便騰空校內場地供其他學生放學後作運動和遊戲；	學生校內違規事情減少，上課秩序有所改善，教師教學效能有所提升；減輕教師處理違反校規事件的工作量；學生對學校的歸屬感增加 對校園生活較以前滿意；盡量利用校外資源克服學校地方不足之情況，及部份學生社經背景較弱等因素帶來學與教的困難；	9/2011 至 8/2012, 為期 12 個月	<p>(1) 補貼聘用合約駐校社工一名所需經費 (包括 5%強積金供款)</p> $= \text{月薪} \times \text{月數} \times \text{人數}$ $= 20,140 \times 12 + 5,073 + 7,610(\text{admin charge}) + 12,000 \text{ MPF}$ $= 266,363 \text{ (to be discussed with Caritas)}$ <p>(2) 聘用合約訓輔行政助理一名所需經費</p> $= \text{月薪(包括 5\%強積金供款)} \times \text{月數} \times \text{人數}$ $= \sim 10,500 \times 12 \times 1$ $= \sim 126,000$ <p>(3) 中一至七級關顧服務 (每級上限 15,000 元) 共 90,000 元</p> <p>(4) 校外團體提供體藝學習和訓練活動 (美術、音樂及體育經費各上限 10,000 元), 共 30,000 元。</p> <p>(5) 租用校外場地, 經費上限為 15,000 元。</p> <p>(分類總額= 527,360 元)</p> <p>< 不足之數由 CEG 餘額及「OEBG 一般範疇」支付 ></p> <p>總額：774,860 元</p>	學生校內違規事情減少，上課秩序有所改善；學生對學校的歸屬感增加，對校園生活較以前滿意；	本校有關工作計劃及其評鑑報告；訓導組學生上課違規事件記錄；學生對學校及學習問卷調查結果；	(1) 蕭寶珠 (2) 唐嘉明 (3) 伍佩珊 (4) 弘翠芬 (5) 陳楚雲

2011/2012 學年「教師專業準備津貼(TPPG)」：款項涵蓋期於 2010/2011 學年完結。

2011/2012 學年「新高中課程支援津貼(ESSCSG)」計劃書

開辦班級數目： 24

項目	關注重點	策略/工作	預期成果	時間表	所需資源	成功準則	評估方法	負責人
支援新高中課程發展	配合新高中發展和需要，為教師創造專空時間和機會	聘用合約教學/行政/技術支援助理三名 為期一學年，以協助本校主要學習領域教師發展新高中課程及教學工作；	各主要學習領域有較充足人手執行新高中課程的要求	9/2011 至 8/2012, 為期 12 個月	(1) 聘用合約教學及行政助理 3 名，所需經費 = 平均月薪（包括 5%強積金供款）×月數×人數 = ~11,500 × 12 × 3= ~405,000	教師對新高中課程準備較充足； 教師代課的工作量減少；	本校有關工作計劃及其評鑑報告； 教師代課的時數或次數；	李漢耀
					總額：414,000 元			

茲附上 2011-2012 學年各項教育津貼運用分類工作計劃書以供參考。

上述計劃書皆由校長/教務委員會建議，並在全體教師/校務會議討論和通過。

2011/12-2013/14 學年

多元學習津貼(Diversity Learning Grant)統籌工作分項三年計劃書

為高中學生增加選修科目的選擇及提供資優教育課程

2011/12-2013/14 學年「多元學習津貼(DLG)」三年計劃書

新高中班級數目：12 班

DLG 資助項目	策略/工作 及預期效益	課程名稱及課程提供機構	修業期	目標學生	預計每年學生人數			學生學習評估/ 成功準則	負責人
					11/12	12/13	13/14		
應用學習 課程	- 擴大照顧學生於 不同潛能的培育 面，提升學習興 趣 資助學生修讀 一系列應用學習 課程	- 創意學習 - 媒體及傳意 - 商業、管理及法律 服務 - 應用科學 - 工程及生產 課程由職業訓練局、明愛社區及高等教 育服務等課程提供機構提供	兩年 180 小時	中五及 中六學生 (教育局資助 75% 費用，餘額由 學校發展津貼 (CEG) 及代課教 師津貼/整合代課 教師津貼支付)	中五 60	中五 60 中六 60	中五 60 中六 60	- 學生學習紀錄 及表現達標，並 獲課程提供機 構認可 - 有關學生的回 饋及意見調查/ 評估報告 - 學生出席率	升學及就業輔 導主任，應用學 習課程負責人

資優課程	- 透過校本抽離式增潤課程/講座/工作坊, 培育學生的多元智能發展 - 資助學生修讀由教育局或大專院校開辦之校外支援課程	各學習領域資優課程 -如戲劇表演、 -書畫視覺藝術課程 -港內外考察 -時裝設計 -創意寫作 -聽說溝通能力 -中英語精進班 -精英運動員訓練等 -各大專院校及資優培育機構開辦之校外資優課程	每課程約8-20小時, 視乎有關課程而定	中四至中六學生	中四、五每級4-40人	中四、五、六每級4-40人	中四、五、六每級4-40人	- 課程提供機構評估學生的表現 - 有關學生的回饋及意見調查/評估報告	教務委員會資優/增潤課程發展組
------	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計劃書皆由校長/教務委員會建議, 並在全體教師/校務會議討論和通過。

校監：

校長：

(簡立和神父)

(韓思騁先生)

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